

证券代码：839719

证券简称：宁新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3-113

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1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宁新新材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7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邓永鸿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年半年度报告>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对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

审议：

1、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2、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北交所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此报告真实反映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发布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114)和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3-115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发布的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116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发布的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118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为进一步优化股权投资结构、提高经营决策效率和整体运作效率,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90 万元收购李纪彬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宁易邦新材料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“宁易邦”) 18% 股权, 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40 万元收购程雷持有的宁易邦 8% 股权。本次对外投资收购完成后, 公司持有宁易邦的股权由 74% 增至 100.00%, 宁易邦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

李纪彬为公司关联方, 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, 根据收购金额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发布的《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11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西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8月18日